

上杭县商务局文件

杭商务〔2022〕14号

签发人：罗友良

上杭县商务局关于申请将“马明亮”锡雕 认定为“龙岩老字号”的请示

龙岩市商务局：

我局于2022年3月28日收到上杭县马明亮锡雕工坊有限公司提交的《报告》，报告请求将“马明亮”锡雕认定为“龙岩老字号”。经核查，由上杭县马明亮锡雕工坊有限公司申报的“马明亮”锡雕已于2022年3月4日被福建省商务厅认定为第六批“福建老字号”，认定文件《福建省商务厅关于认定第六批“福建老字号”的通知》（闽商务〔2022〕20号）。根据《龙岩市商务局关于印发<“龙岩老字号”认定管理办法>的通知》（岩商务〔2021〕98号）文件精神，注册在龙岩内已被商务部和福建省商务厅认定为“中华老字号”“福建老字号”且持续正常经营的企业和品牌，可申请直接认定为“龙岩老字号”。现我局转报贵局，申请将“马明亮”锡雕认定为“龙岩老字号”。

妥否，请示复。

- 附件：1.上杭县马明亮锡雕工坊有限公司提交的报告
- 2.《福建省商务厅关于认定第六批“福建老字号”的通知》（闽商务〔2022〕20号）
- 3.《龙岩市商务局关于印发<“龙岩老字号”认定管理办法>的通知》（岩商业〔2021〕98号）



（联系人：廖福秀，电话：13859548970）